**关于德惠市2023年决算情况的报告**

——2024年8月16日在德惠市第十九届

人大常委会第十七次会议上

市财政局局长 王柏林

尊敬的丁主任、各位副主任、各位委员：

我受市政府委托，向大会报告德惠市2023年决算情况，请予审议。

2023年,全市财政工作在市委的正确领导下，在市人大的监督支持下，在上级财政部门的指导帮助下，在全市各部门的共同努力下，认真落实上级财政会议精神，充分发挥财政职能作用，坚持稳中求进的工作总基调，积极应对复杂的经济形势，兜牢兜实民生底线，统筹发展和安全，为全市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了坚实的财政保障。

一、财政收入决算情况

（一）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决算情况

2023年，全市一般公共预算全口径财政收入完成121583万元，完成年度预算的107.0%，同比增加11090万元，增长10.0%。其中，地方级财政收入完成80870万元，完成年度预算的132.1%，同比减少1340万元，下降1.6%。

地方级收入中主要项目完成情况如下：

1.增值税收入26469万元，完成年度预算的282.2%，同比增长33.1%。

2.企业所得税收入5229万元，完成年度预算的108.9%，同比下降21.2%。

3.个人所得税收入1513万元，完成年度预算的219.3%，同比增长13.8%。

4.资源税收入361万元，完成年度预算的133.7%，同比下降29.8%。

5.城市维护建设税收入2866万元，完成年度预算的104.2%，同比增长19.4%。

6.房产税收入3375万元，完成年度预算的210.9%，同比增长33.8%。

7.印花税收入1166万元，完成年度预算的138.0%，同比增长39.1%。

8.城镇土地使用税收入4641万元，完成年度预算的154.7%，同比下降0.5%。

9.土地增值税收入411万元，完成年度预算的68.5%。

10.车船税收入6097万元，完成年度预算的362.9%，同比增长16.0%。

11.环境保护税收入151万元，完成年度预算的143.8%，同比增长1.3%。

12.烟叶税收入252万元，完成年度预算的315.0%，同比增长86.7%。

13.耕地占用税收入1347万元，完成年度预算的269.4%，同比下降72.8%。

14.契税收入5595万元，完成年度预算的186.5%。

15.国有资本经营收入1355万元，年初预算未安排，上年同期无此项收入。

16.国有资源（资产）有偿使用收入7586万元，完成年度预算的94.8%，同比下降14.0%。

17.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3420万元，完成年度预算的20.1%,同比下降82.0%。

18.罚没收入4450万元，完成年度预算的137.3%，同比增长44.7%。

19.专项收入4516万元，完成年度预算的125.4%，同比增长15.6%。

20.其他收入70万元，完成年度预算的116.7%，同比增长27.3%。

（二）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决算情况

2023年，全市政府性基金收入54678万元，完成年度预算的133.4%，同比减少8288万元，下降13.2%。具体情况是：

1.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47946万元，完成年度预算的137.0%，同比下降17.5%。

2.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1353万元，完成年度预算的112.8%，同比增长50.7%。

3.污水处理费收入531万元，完成年度预算的70.8%，同比增长3.1%。

4.专项债务对应项目专项收入4848万元，完成年度预算的121.2%，同比增长40.6%。

（三）社保基金预算收入决算情况

2023年，全市社保基金预算收入279608万元。其中，保险费收入170901万元，财政补贴收入106744万元，利息等其他收入1963万元。具体情况是：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25866万元，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253742万元。

二、财政支出决算情况

（一）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情况

2023年，全市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支出682661万元，完成年度预算的152.7%，同比增加50813万元，增长8.0%。主要支出项目完成情况如下：

1.一般公共服务支出40985万元，完成年度预算的165.9%，同比下降19.1%。

2.国防支出641万元，完成年度预算的641.0%，同比下降10.1%。

3.公共安全支出19062万元，完成年度预算的112.1%，同比增长10.5%。

4.教育支出102414万元，完成年度预算的99.9%，同比增长1.9%。

5.科学技术支出371万元，完成年度预算的33.7%，同比增长90.3%。

6.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4550万元，完成年度预算的130.0%，同比增长3.3%。

7.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24961万元，完成年度预算的119.8%，同比增长11.8%。

8.卫生健康支出54754万元，完成年度预算的80.5%，同比下降9.1%。

9.节能环保支出13290万元，完成年度预算的170.4%，同比增长73.2%。

10.城乡社区支出56878万元，完成年度预算的580.4%，同比增长15.4%。

11.农林水支出209355万元，完成年度预算的374.5%，同比增长24.4%。

12.交通运输支出10628万元，完成年度预算的166.1%，同比下降29.6%。

13.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1094万元，完成年度预算的84.2%，同比下降20.3%。

14.商业服务业等支出6485万元，完成年度预算的231.6%，同比增长97.7%。

15.金融支出30万元，年初预算未安排，上年同期无此项支出。

16.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2370万元，完成年度预算的158.0%，同比增长19.9%。

17.住房保障支出16743万元，完成年度预算的123.1%，同比下降3.3%。

18.粮油物资储备支出2161万元，完成年度预算的60.0%，同比增长2.0%。

19.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3547万元，完成年度预算的295.6%，同比下降53.3%。

20.其他支出47万元，完成年度预算的15.7%，同比下降75.3%。

21.债务付息支出12230万元，完成年度预算的89.3%，同比增长4.6%。

22.债务发行费用支出65万元，完成年度预算的65.0%，同比增长1.6%。

（二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

2023年，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187387万元，完成年度预算的242.3%，同比增加26482万元，增长16.5%。主要支出项目完成情况如下：

1.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53万元，完成年度预算的662.5%。

2.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33万元，完成年度预算的39.4%，同比增长111.8%。

3.城乡社区支出66551万元，完成年度预算的134.8%，同比下降21.1%。

4.农林水支出77万元，完成年度预算的40.1%，同比下降7.2%。

5.交通运输支出25100万元，年初预算未安排，上年同期无此项支出。

6.其他支出85898万元，完成年度预算的440.5%，同比增长31.8%。

7.债务付息支出9372万元，完成年度预算的123.3%，同比增长24.7%。

8.债务发行费用支出103万元，完成年度预算的103.0%，同比增长5.1%。

（三）社保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

2023年，全市社保基金预算支出277075万元。具体情况是：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23313万元，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253762万元。

三、财政收支平衡情况

（一）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情况

按现行财政管理体制核算，2023年，地方级财政收入80870万元，上级补助收入579399万元，调入资金7500万元，债务转贷收入76460万元，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142402万元，区域间转移性收入13380万元，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为900011万元。当年财政支出682661万元，上解上级支出25842万元，债务还本支出27973万元，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7500万元，区域间转移性支出300万元，结转下年支出155735万元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为900011万元。收支相抵后净结余为零，实现了收支平衡。

（二）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平衡情况

2023年，全市政府性基金本级收入54678万元，上级补助收入10054万元，上年结余收入38765万元，债务转贷收入132498万元，全年基金收入总计为235995万元。当年本级支出187387万元，债务还本支出8848万元，调出资金7500万元，结转下年支出32260万元，全市基金支出总计为235995万元。收支相抵后净结余为零，实现了收支平衡。

（三）社保基金预算收支结余情况

2023年，全市社会保险基金收入279608万元，支出277075万元，当年结余2533万元，年末滚存结余58384万元。

（四）政府主权债务情况

2023年，新增省政府一般债券49300万元，专项债券123698万元，再融资一般债券26860万元，再融资专项债券8800万元。到年末，纳入地方政府债务管理系统的政府主权债务余额为798917万元，继续控制在省下达的政府债务限额以内，债务风险总体可控。

四、预算绩效工作情况

坚持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，持续提升政策效能，进一步推进“三全”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建设，完善“预算编制有目标、预算执行有监控、预算完成有评价、评价结果有应用”的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运行机制和多层次绩效评价体系，推动预算绩效管理各环节工作深度融合。严格审核把关，强化目标导向，细化梳理绩效目标审核要点，充分发挥绩效目标的引导约束作用，预算绩效管理信息化平台绩效目标审核通过项目523个。对全市各部门开展绩效运行监控，确保各类项目预算执行进度和绩效目标实现程度。坚持单位自评和部门评价协同发力，实现一级、二级项目绩效自评全覆盖。以预决算公开为抓手，及时在政府网站公开绩效管理情况，主动接受社会各界监督。

五、2023年的主要工作

2023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的开局之年，我市经济运行持续恢复，但由于以前年度专项欠拨较多，土地出让收入下降，财政平衡压力前所未有。一年来，我们紧紧围绕市委重大决策部署，坚持科学生财、创新聚财、精明理财、高效用财、勤廉管财，充分发挥财政职能，强化预算执行，主要做了以下工作：

（一）服务中心，确保重大决策部署落地见效

加强政策统筹，用足用好财政政策，强化重大战略任务财力保障。增强预算收支完整性，加强部门和单位各项收支管理，提升财政资源统筹能力。依法依规组织财政收入，培育夯实优质税源，持续落实减税降费政策，推动财政收入质量更优。落实新一轮财政体制改革，与税务、国库部门建立联动机制，周密部署、密切配合，及时准确完成税务征管与国库系统参数维护，确保按新体制要求准确核算各级预算收入。强化直达资金管理，按照转移支付资金使用要求，完善工作机制，快速、准确做好直达资金分配下达工作，确保资金投得准、拨得快、用得早。

（二）强化绩效，提高资金资源资产使用效益

认真贯彻落实中央、省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重大决策部署，健全重大政策和项目事前评估机制，加强绩效目标管理，做好绩效目标实质性审核，坚决压减或取消低效无效支出，强化重点绩效评价，促进预算单位树牢“花钱必问效”的理念。加大存量资金统筹力度，进一步盘活预算单位沉淀资金。落实国有资产报告制度，将资产管理嵌入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，强化数据整合，健全资产盘活长效机制。

（三）厉行节约，坚持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

树牢过紧日子理念，节水、节电、节纸，坚持勤俭办一切事业，推动降低行政成本。强化“零基预算”理念，严控财政供养人员规模，加快完善公用经费定额标准，探索建立项目支出标准体系，把严把紧预算关口，按照精打细算、能省则省的原则，严控一般性支出、“三公”经费，严格论坛、展会、节庆支出预算管理，严控委托业务费支出范围，把更多财力用在帮企业、促发展、惠民生。

（四）防控风险，保障全市财政运行平稳持续

严肃财经纪律，加快构建财会监督新模式，加强对人大监督、审计监督等发现问题整改落实。防范化解地方政府债务风险，积极稳妥处置和化解存量隐性债务，及时完成化债目标任务，坚决遏制新增隐性债务，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底线。年初预算足额安排“三保”支出，确保“三保”预算编制审核全覆盖，加强财政运行监测预警，强化预算执行监控，提升“三保”动态监测和风险预警能力。

主任、各位副主任、各位委员，总体来看，2023年财政运行平稳有序，为全市高质量发展提供了重要支撑。新的一年，我们将继续在市委的领导下，在市人大的监督下，上下齐心，直面困难，开拓创新，锐意进取，为不断开创德惠经济社会发展新局面做出更大的贡献！